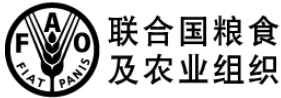


食品法典委员会



联合国粮食
及农业组织



世界卫生组织

C

Viale delle Terme di Caracalla, 00153 Rome, Italy - Tel: (+39) 06 57051 - Fax: (+39) 06 5705 4593 - E-mail: codex@fao.org - www.codexalimentarius.net

议题 11 (a)

CX/CAC 10/33/10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联合食品标准计划

食品法典委员会

第三十三届会议

2010年7月5-9日，瑞士日内瓦

食品法典委员会 2008—2013 年战略规划的实施情况

总的实施状况

引言

1. 食典委第三十届会议通过了《食品法典委员会 2008—2013 年战略规划》¹。
2. 《战略规划》第三部分包含一个核对清单，这一清单应定期更新供执委会和食典委审查，以监督《战略规划》的实施情况。
3. 请食典委审查本文件附件 1 中的清单以及附件 2 中秘书处所做的附加注释，并酌情提出意见和建议。

¹ 2007 年出版，ISSN 0259-2916。

附件 1

2008—2013 年战略规划的实施情况

目标 1: 促进完善管理框架							
活动	负责机构	时限	产出/衡量指标	现状	注释	执委会的建议	食典委的决定
1.1 审查及制订食品安全法典标准及相关文本	CCFH, CCFA, CCCF, CCPR, CCRVDF, CCNFSDU, 相关工作组和商品委员会	持续性	各步骤通过的与标准相关文本	正在进行	见 CX/CAC 10/33/3 和 CX/EXEC 10/64/2		
1.2 审查及制订食品质量法典标准及相关文本	相关工作组、商品委员会和 FAO/WHO 协调委员会	持续性	各步骤通过的标准及相关文本	正在进行	见 CX/CAC 10/33/3 和 CX/EXEC 10/64/2		
1.3 审查及制订食品标签和营养法典标准及相关文本	CCFL, CCNFSDU	持续性	各步骤通过的标准及相关文本	正在进行	见 CX/CAC 10/33/3 和 CX/EXEC 10/64/2		
1.4 审查及制订有关食品检验与认证及分析与采样方法的法典标准及相关文本	CCMAS, CCFICS	持续性	各步骤通过的标准及相关文本	正在进行	见 CX/CAC 10/33/3 和 CX/EXEC 10/64/2		
1.5 制定安全和谨慎使用非人类使用抗生素指南, 以遏制耐药	现有的各相关附属委员会、耐药政府间特设工作组	在 2011 年前完成	安全和谨慎使用非人类使用抗生素指南, 以遏制耐药	正在进行	见 ALINORM 10/33/42 拟议的食源耐药风险分析准则草案推进到步骤 5		

1.6 探索创新的风险管理框架	CCRVDF, CCPR	在 2009 年前完成	CCRVDF 和 CCPR 分别向 CCEXEC 和 CAC 提交的报告	正在进行	<u>CCRVDF</u> — 对无 ADI/MRL 的兽药提出风险管理建议的新工作，包括提出风险管理建议的过程 — 审议为制定 ADI 和提出 MRL 所考虑的所有因素 <u>CCPR</u> : 修改 CCPR 使用的风险分析原则— 见注释		
1.7 鼓励 FAO/WHO 扩大能力建设计划	CAC, CCEXEC 和 FAO/WHO 协调委员会	持续性	FAO/WHO 向 CAC, CCEXEC 和协调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正在进行	见 CX/CAC 10/33/15-Add.1		
1.8 出版和分发食品法典	食典委秘书处、法典联络点	持续性	出版和分发食品法典	正在进行	第三十二届食品法典委员会会议之后，已在食典网站并以光盘的形式出版了新的和修订过的法典标准及相关文本。 已经按主题领域出版了几个新的特殊出版物。		

目标 2: 促进最广泛和一致地应用科学原则和风险分析

活动	负责机构	时限	产出/衡量指标	现状	注释	执委会的建议	食典委的决定
2.1 审查各相关附属委员会制定的风险分析原则的一致性	CCGP	在 2011 年前完成	CCGP 向 CAC 提交已完成审查的报告。	已完成	CCNFSDU 风险分析政策文件已由食典委第三十二届会议通过。 CCFH 风险分析政策文件提交食典委第三十三届会议通过。 CCGP 在其第二十五届（2009 年）和第二十六届（2010 年）会		

					议上审议了该项审查报告。 <u>见注释</u>		
2.2 审查各相关附属委员会制订的风险分析原则	CAC, CCEXEC, CCFA, CCCF, CCPR, CCRVDF, CCFH, CCNFSDU	在 2013 年前完成	考虑到 2.1 和 2.3 活动的审查, 相关委员会提交了已完成审查的报告。	在 CCGP 第二十六届会议上开始	此项活动在完成活动 2.1 之后进行。 CCGP 向相关委员会转交上述审查报告。 <u>见注释</u>		
2.3 加强相关的法典附属机构及 FAO/WHO 科学专家机构之间的沟通	CCFA, CCCF, CCPR, CCRVDF, CCFH, CCNFSDU	持续性	按照 2.2 中的要求编入报告。	正在进行	见 CX/CAC 10/33/15		
2.4 审议向 FAO 和 WHO 推荐的那套标准, 以便优先考虑食典委就科学建议提出的要求。	CCEXEC	在 2009 年前完成	CCEXEC 向 CAC 提交审议报告, 并提出更好地与重点工作和资源相匹配的建议	已完成	经 CCEXEC 第六十一届会议同意, 无需在此阶段修订标准。 见 CX/CAC 10/33/15		
2.5 鼓励各国通过 CAC 将它们的科学建议要求传达给 FAO/WHO	CAC, CCEXEC, 所有附属机构	持续性	FAO 和 WHO 关于直接从国家收到的科学建议要求和通过 CAC 收到的要求的报告。	正在进行	见 CX/CAC 10/33/15 见注释。		
2.6 鼓励 FAO/WHO 提供食品安全风险分析培训和能力建设	CAC, CCEXEC, FAO/WHO 协调委员会和食典委成员国	持续性	FAO/WHO 向 CAC, CCEXEC 及协调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正在进行	见 CX/CAC 10/33/15-Add.1		

目标 3: 加强食典委工作管理能力							
活动	负责机构	时限	产出/衡量指标	现状	注释	执委会的建议	食典委的决定
3.1 审议《工作重点确定标准》及由 CCEXEC 进行严格审查的程序	CCEXEC, CCGP	在 2009 年之前完成 在 2011 年之前完成	CCEXEC 关于严格审查过程的分析报告 假如需要修改, 则由 CCGP 修改《工作重点确定标准》	提交食典委通过。	第六十三届 CCEXEC 同意拟议的标准修正案。		
3.2 确保有效的标准管理	CCEXEC	持续性	关于标准制定是否符合时间表(与严格审查过程相关)要求的报告	正在进行	见 CX/EXEC 10/64/2 (严格审查)		
3.3 建立专门委员会决策标准和工作重点确定标准	所有一般主题委员会及其他一些相关附属机构	在 2008 年之前完成标准制定 2008 年开始审查标准	专门委员会决策标准和工作重点确定标准 确认 2008 年开始审议标准	已完成的有: 决策标准 CCFH, CCFA, CCCF, CCPR, CCMMP, CCMAS, CCRVDF 工作重点确定标准 CCFH, CCFA, CCCF, CCRVDF, CCPR, CCMMP	其他委员会认为关于工作重点确定的通用标准是适当的。 见 3.1		
3.4 分析在食典委步骤程序中促进文本进展的工作管理方法	下一步骤(3.5)由食典委秘书处完成或由顾问完成	在 2009 年前完成	向 CCEXEC 和 CAC 提交的工作管理方法分析报告	提交 CCEXEC 第六十四届会议审议。	见议题 5 (结合标准速度)		

3.5 采纳附属机构证明在食典步骤程序中能促进文本进展但当前没有使用的方法	CCEXEC 和 CAC	在 2011 年前完成	CAC 通过的工作管理方法。	尚未开始。	此项活动应该在活动 3.4 完成之后进行。		
3.6 按优先顺序全面统计对科学建议提出的所有要求	CCEXEC, CAC, FAO 和 WHO	持续性	FAO/WHO 向食典委提交的有关统计对科学建议提出的所有要求的综合报告	正在进行	见 CX/CAC 10/33/15		
3.7 评估食典秘书处有效行使其职能的能力	食典委秘书处、CCEXEC, CAC	在 2009 年前完成	秘书处向食典委提交有关人员和其他重要资源的报告	已完成	见 CX/CAC 10/33/11		
3.8 简化食典委的商品工作	CCEXEC, CAC	在 2010 年前完成	认真执行了食典委关于如何通过改进食典委附属机构的结构来简化食典委商品工作的决定	已完成	食典委第三十二届会议决定停止讨论该主题。		

目标 4: 促进食典委与其他有关国际组织之间的合作							
活动	负责机构	时限	产出/衡量指标	现状	注释	执委会的建议	食典委的决定
4.1 跟踪其他国际标准制定机构的活动	CAC CCEXEC, 食典委秘书处、附属机构	持续性	向 CCEXEC 及 CAC 提交报告, 指出与其他国际组织工作的潜在的补充、差距、重复或冲突。	正在进行	见 CX/CAC 10/33/12 见注释。		
4.2 鼓励食典委为其他国际机构的工作提供帮助	食典委秘书处	持续性	其他国际组织交叉参考法典标准及相关文本制定的一些标准	正在进行	见 CX/CAC 10/33/12		

4.3 鼓励其他国际机构对食典委工作作出贡献	观察员、食典委秘书处	持续性	制定的一些法典标准都有其他国际组织提出的可确认意见	正在进行	见 CX/CAC 10/33/12		
4.4 考虑与其他有关国际政府间组织的合作	FAO 和 WHO 的法律顾问、食典委秘书处	持续性	设计食典委可以加强与 OIE 及 IPPC 合作的方式	正在进行	见注释。		
4.5 促进各学科间在国家和区域层面的协调	食典委成员国、FAO/WHO 协调委员会	在 2009 年前完成	成员国向区域协调委员会提交的有关机制和评估标准的报告。	已完成	有关学科间协调问卷调查表已向各国政府发出并由协调委员会进行了审议。见注释		

目标 5: 促进成员国最大程度的有效参与							
活动	负责机构	时限	产出、衡量指标	现状	注释	执委会的建议	食典委的决定
5.1 促进发展中国家对食典委工作的更多参与	CAC, CCEXEC	持续性	FAO/WHO 的报告介绍了通过法典信托基金而增加参与的措施分析情况。	正在进行	见 CX/CAC 10/33/14 和 CX/CAC 10/33/14-Add.1		
5.2 促进在食典委过程中有效使用书面意见	食典委成员国、观察员、CCEXEC、食典委秘书处	持续性	主持国对通函书面意见提交形式的报告, 以及主席召集会议须遵守的准则报告。	正在进行	见注释。		
5.3 评估发展中国家举行附属委员会会议的效果	主持国、CCEXEC	在 2009 年前完成	主持国和共同主持国记载的主办经验和共同主办的经验报告。	已完成	食典委第三十二届会议和 CCGP 第二十六届会议的建议: 见注释。		
5.4 加强法典联络点和国家法典委员会	CAC, CCEXEC、食典委秘书处	持续性	FAO/WHO 提交的关于已得到支持的国家结构及法典联络点的报告。	正在进行	协调委员会的报告提交食典委第三十五届会议 (2011 年) 审议		

5.5 促进国际、区域和国家层面的非政府组织的参与	CAC、食典委成员国、附属机构	持续性	成员国根据区域委员会的相关议题提交的关于非政府组织在国家层面参与的报告。	正在进行已向各国政府发出调查问卷，以便在协调委员会会议上讨论。	协调委员会的报告提交食典委第三十五届会议（2011年）审议		
5.6 加强国际和国家层面的食典委工作的沟通	食典委秘书处、WHO 和 FAO、法典联络点、附属机构	持续性	秘书处就增加使用音频/网络视频，增加网页，加大使用电子方式发放秘书处材料等，向 CAC 提交的报告。				

秘书处的注释

目标 1: 促进完善管理框架

活动 1.1 至 1.5 是正在进行的活动，是食典委的核心业务，将通过执委会的严格审查被定期监督。

活动 1.6 明确提出了探索适当的风险管理框架的问题，食品兽药残留法典委员会（CCRVDF）和食品农药残留法典委员会（CCPR）可分别利用这些框架制订兽药和农药最高残留限量（MRLs）。

1. 兽药残留

- CCRVDF 第十八届会议（2009 年 5 月）同意建立一电子工作组，(i) 确定涉及兽药风险管理建议这项新工作的范围，由于涉及特定人类健康问题或缺少信息解决现存人类健康问题，JECFA 尚未建议这些兽药的 ADI 和 MRL；(ii) 建立委员会将公布风险管理建议的过程；(iii) 就如何解决 CX/RVDF 09/18/8 附件 II 中所列的、JECFA 明确确定人类健康问题的残留兽药提出建议；及(iv) 建议在法典标准制定审议过程中传达这些风险管理建议的程序（ALINORM 09/32/31 第 158–166 段）。
- CCRVDF 第十八届会议同意，结合制定 ADI 和建议 MRL 的现行过程，审议所考虑的所有因素（ALINORM 09/32/31 第 148 段）。

2. 农药残留

- CCPR 第四十届会议（2008 年 4 月）建议开展关于修改农药残留法典委员会使用的风险分析原则方面的新工作，这些原则可将 JMPR 应用的化合物优先评价标准与 MRL 定期审查程序进行整合（ALINORM 08/31/24 第 129–133 段）。
- CCPR 第四十一届会议（2009 年 4 月）同意保留定期再评价程序，认可需要审查数据要求及撤销农药 MRL 的程序。
- CCPR 第四十二届会议（2010 年 4 月）审议了退回重新起草的修改版（ALINORM 10/32/24，第 139–152 段）。

活动 1.7 为正在进行的活动。有关由 FAO 和 WHO 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见文件 CX/CAC 10/34/15-Add.1。这些活动也由 FAO/WHO 协调委员会常规审议。

活动 1.8 正由食典委秘书处在持续进行的基础上实施，包括使用法典网站。所有法典联络点在国家层面有效分发和传播食品法典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目标 2：促进最广泛和一致地应用科学原则和风险分析

活动 2.1—营养与特殊膳食食品委员会（CCNFSDU）制定的风险分析政策文件由食典委第三十二届会议（2009 年）通过。食品卫生委员会（CCFH）最后确定了拟议的食品卫生法典委员会采用的风险分析原则和程序草案（ALINORM 10/33/13 第 150 段和附录 VII）供食典委第三十三届会议通过。

通用原则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2009 年）对该项活动进行了一般性讨论，确认了 2011 年之前完成该项审查的工作时限（ALINORM 09/32/33，第 91–98 段）。第二十六届会议审议了风险分析原则审查情况，结论是各附属委员会所制定的风险分析政策总的符合风险分析工作原则，工作原则汇编了活动 2.1 项下给予委员会的授权。该委员会还同意向有关委员会转交 CL 2010/1-GP 中所述的审查情况供它们审议风险分析政策，这将启动战略计划**活动 2.2**（ALINORM 10/33/33，第 55 段）。

活动 2.2 是在活动 2.1 完成之后开始的。

活动 2.3 旨在根据食品法典框架中应用风险分析工作原则第 38 段，加强食典委相关附属机构（作为风险管理者）和 FAO/WHO 科学专家机构（作为风险评估者）之间的交流。此项活动与活动 2.2 密切协调。CCFA、CCCF、CCPR、CCFH 和 CCRVDF 根据现有的风险分析政策和/或已制定的方法，一直与有关科学专家机构保持着沟通。

活动 2.4 涉及执委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向 FAO 和 WHO 推荐的下述标准（ALINORM 05/28/3 第 75 段）：

FAO 和 WHO 为确定食典委为科学建议所提要求的优先顺序而采用的标准：

- 与战略规划中阐述的战略目标和优先性有关的相关性；
- 清晰定义要求的范围和目的，以及清楚地表明建议在食典委工作中使用的方法；
- 制定或改进法典文本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要考虑与公众健康和/或食品贸易相关的问题以及发展中国家的需要；
- 进行风险评估或阐述科学建议所需科学知识和资料的可用性；
- 食品法典委员会赋予高度优先的工作。

执委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注意到 FAO 和 WHO 的观点，即当前标准是有用的且适当的，同意无需在此阶段修订该标准。正如 CX/CAC 10/33/15 号文件中所提到的，FAO 和 WHO 目前正在使用这些标准。

活动 2.5 是一项正在进行的活动。CX/CAC 10/33/15 号文件提供了一份向 FAO 和 WHO 提出的科学建议要求的清单。所有科学建议要求都与最初由法典附属机构提出的 2009

—2010 年法典工作直接相关。与法典工作没有直接相关的其他一些专家会议由粮农组织/世卫组织组织。

活动 2.6 为正在进行的活动。由 FAO 和 WHO 进行的风险分析能力建设活动见 CX/CAC 10/33/15-Add.1。这些活动还由 FAO/WHO 协调委员会定期审议。

目标 3: 加强法典工作管理能力

活动 3.1—执委会第六十一届会议同意，就如何启动这些标准和程序的审查提出具体建议尚不成熟，决定在执委会获得进行严格审查的更多经验后再重新考虑此事宜（ALINORM 08/31/3A，第 133 段）。关于工作重点确定标准的应用指南由执委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提交食典委通过（ALINORM 10/33/3，附录 II）。

活动 3.2 为正在进行的活动，将在执委会第六十二届会议议题 2 项下审议。

活动 3.3 已完成，有关委员会已经考虑了该问题，并作了答复，无论是制定了具体标准还是确认通用标准的应用是适宜的。参见上面活动 3.1。

活动 3.4. 在**议题 5** 项下介绍了工作管理方法审查情况。根据执委会第六十三届会议的建议，法典标准制定过程的速度研究结合标准速度分析。**活动 3.5** 应根据活动 3.4 进行。

活动 3.6 为正在进行的活动。关于由 FAO 和 WHO 提供科学建议的信息见 CX/CAC 10/33/15 号文件。

活动 3.7 将在 CCEXEC 议题 4 b) 项下审议。

活动 3.8 已完成。食典委第三十一届会议通过了将区域标准转换为世界标准的程序。关于“合并或撤销现行委员会的考虑”，食典委第三十二届会议决定中止讨论该主题（ALINORM 09/32/REP，第 223—228 段）。关于工作重点确定标准的应用指南由执委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提交食典委通过（见 3.1）。

目标 4: 促进法典与其他相关国际组织之间的合作

总的说明：根据执委会第六十三届会议的要求，将介绍 CX/CAC 10/33/12 号文件中的信息以便执行活动 4.1 至 4.3。

活动 4.1 将通过审议提交给食典委的一份工作文件和几份信息文件来执行。每届食典委会议都将介绍 OIE、WTO、IAEA 和 ISO 的工作情况，而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信息则在相关时提交给食典委。

活动 4.2 通过食典委秘书处常规地或在有具体相关主题要求的情况下参加其他国际标准制定组织的相关会议来执行，或者通过书面交流，主要是提请其他组织注意食典委现行或正在开展的工作来执行。

活动 4.3: 食典委第二十八届会议鼓励 OIE 通过几个附属机构的工作积极参与法典标准的制订，而其他组织，例如 UNECE 一直参加食典委某个附属机构的工作。

活动 4.4 食品法典委员会与国际政府间组织在制定标准及相关文本方面的合作准则为与国际政府间组织的合作提供框架。将向食典委提供与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和国际植保公约合作的情况。

按照食典委第三十一届会议的建议，**活动 4.5** 将由 FAO/WHO 协调委员会在 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3 月开展。各委员会的报告将由执委会第六十二届会议和食典委第三十二届会议（2009 年）审议。

目标 5: 促进成员国最大程度和有效的参与

活动 5.1 为一项正在进行的活动。FAO/WHO 信托基金报告见 CX/CAC 10/33/14 号文件。

活动 5.2 将从主持国政府和食典委秘书处之间的磋商开始，以确定其后的步骤，如审查当前如何递交书面意见以及各附属委员会如何审议书面意见。为此目的进行的调查可能在 2010 年进行。

活动 5.3 由食典委第三十二届会议审议，食典委提出了一些切实建议（ALINORM 09/32/REP，第 157—168 段）。通用原则委员会建议食典委修改各附属委员会和特设政府间工作组主持国政府准则，同意食典委秘书处在食典委网站上专门设立关于共同主持的一个页面（ALINORM 10/33/33，第 98 段，附录 V 和附录 VI）。

活动 5.4: 2010—2011 年举行的粮农组织/世卫组织协调委员会会议报告将提交 2011 年食典委第三十四届会议。该项活动得到活动 5.6 的支持。

活动 5.5: 2010—2011 年举行的粮农组织/世卫组织协调委员会会议报告将提交 2011 年食典委第三十四届会议。

根据**活动 5.6**，食典委秘书处正在重新设计网站，以便增强其功能性及包括互动职能。将向执委会和食典委提供最新情况。已经制作了影像和其他宣传材料，以支持法典联络点的活动。目前发行了定期法典简讯。区域协调员为协调委员会设立了网站。